

前文有误, 此文为准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江西省中医药管理局

赣财社指〔2020〕34号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西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0 年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 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市、县（区）财政局、卫健委，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社会发展局：

根据《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下达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0〕99号)和《财政部关于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备案审核的意见》(财办函〔2020〕38号)有关规定,经研究,现下达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万元,用于支持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监测和能力建设、疫苗冷链能力建设、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基层疫情防控能力提升、基层呼吸系统疾病早期筛查干预能力提升等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县级公立医院医防结合能力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重大疫情救治能力提升和人才培养、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提升、县级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等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补助资金收入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08 结算补助收入”,支出列“21004 公共卫生”,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1。

二、请各地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 财政部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财务函〔2020〕303号),结合本地实际,统筹安排并使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确保落实相关建设任务。各地财政部门要强化资金使用监管,督促指导相关部门健全资



金使用台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任何地方不得擅自截留、挤占、挪用或改变资金用途。

三、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003 特殊转移支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保持不变。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四、各地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及时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五、请依据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六、为进一步加强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参照《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附件2)，做好区域内绩效管理工作。省卫生健康委负责对各地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考核，考核结果与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安排挂钩。

附件：1.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
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江西监管局。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8月10日印发



单位编码	市(县)名称	1. 新型冠状病毒监测和流调能力建设项目	2. 疫苗冷链能力建设项目	3.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建设提升项目	4. 基层疫情防控能力建设提升项目	5. 基层呼吸感染性疾病基层干预能力提升项目	6. 县公立医疗机构防台能力建设提升项目	7. 高院医疗卫生机构重大疫情救治能力提升和人才培训项目			8. 院前医疗急救能力提升项目	9. 基层中医医疗机构预防保健能力提升项目			合计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小计	创建优质服务基层单位	县域医共体试点		小计	非西部政策延伸县	西部政策延伸县		
900906002	贵溪市		64				90	22	90		90	90		356	51301	
900906003	余江区		55				90	11						156	51301	
900906004	月湖区		47				90	11						148	51301	
900906006	龙虎山														51301	
900906007	工业园区														51301	
900906008	信江新区														51301	
	赣州市小计	2617	1668		241	710	1020	418	180	750	700	700	700	8904	51301	
900907001	赣州市本级	2617	29		241	710								3597	51301	
900907002	章贡区		53				90	11	11					154	51301	
900907003	开发区		35					11	11					46	51301	
900907004	赣县区*		66				90	22	22					178	51301	
900907005	南康区		297				90	22	22	100				509	51301	
900907006	信丰县		69				90	123	33	90	100			382	51301	
900907007	大余县		51				90	11	11	50				202	51301	
900907008	上犹县*		160				90	22	22	50			100	422	51301	
900907009	崇义县		87				90	22	22					199	51301	
900907010	安远县*		66				90	22	22					178	51301	
900907011	龙南县		56				90	22	22	50				218	51301	
900907012	定南县		54				90	11	11	50				205	51301	
900907013	全南县		50				90	22	22	50				212	51301	
900907014	宁都县*		71				90	33	33				100	294	51301	
900907015	于都县*		78				90	33	33	100			100	401	51301	



附件2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 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省级财政部门	江西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 江西省中医药局
资金情况(万元)	中央补助	5246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实现对重点传染病的哨点监测,完成监测点核心设备配置,提高监测点实验室检验检测和人员能力,为重点传染病防控提供技术支持。</p> <p>目标2:各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冷链设备和疫苗扫码设备配备达到《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2017年版)》和《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实现疫苗扫码出入库管理。</p> <p>目标3:更新换代2015年以前(含2015年)建成的国家卫生应急队伍,为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建立培训演练、运维保障机制,为国家紧急医学救援队(车载队伍)配备移动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提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有序有效处置重特大突发事件能力。</p> <p>目标4:重点提升疾控专业技术骨干人才现场流行病学调查处置、实验室检验检测、信息技术等专业技术能力,以及指导基层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精神卫生防治机构或疾控中心人员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心理危机干预的基本技能。</p> <p>目标5: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普遍具备开展肺功能检查评估的能力。</p> <p>目标6:强化公立医院医防并重,调整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加强综合医院和传染病专科医院感染科建设,优化发热门诊室管理,提升检测能力,加强医院感染防控,提升传染病和感染性疾病规范化诊疗水平。</p> <p>目标7: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重点是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实施设备配备和人才培养,不断提升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推动构建分级诊疗、合理诊治和有序就医新秩序形成。</p> <p>目标8:通过向中西部地区补充防护监护型负压救护车及相关必需车载医疗设备,缩小配置缺口,降低传染病病人转运过程的传播风险和医患交叉感染风险,缩短急救出车时间及急救反应时间,提升急救患者服务满意度。</p> <p>目标9:加强县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等科室特别是发热门诊建设,提高医院感染性疾病诊疗水平,加强院感防控管理,提高县中医医院对传染病的筛查、预警和防控能力及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能力,并纳入当地医疗救治体系。</p> <p>目标10:充分发挥中医药的特色优势,提升县中医医院呼吸道传染病等新发突发传染病及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涉及的主要疾病的诊疗水平,建立一支能够有效处置各种传染性疾病的中医疫病防治队伍。</p>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病毒性传染病、细菌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任务的监测点比例	≥85%
			病毒性传染病、细菌性传染病、病媒生物监测督导任务完成率	≥9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配备肺功能位的比例	50%
			县中医医院发热门诊设置比例	≥90%
			县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治人员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县级中医医院中医疫病防治骨干人才及急诊急救骨干人才培养人数	每机构不少于22人
			县级中医医院医务人员院感防控培训比例	100%
		质量指标	市县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冷链设备配备达标率(中西部省份)	≥90%
			市县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疫苗扫码设备配备达标率(中西部省份)	≥90%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队员培训演练合格率	100%
			基层人才培养合格率	≥90%
			项目县区公立医院医务人员医防结合能力培训合格率	100%
			项目县区公立医院发热门诊、实验室检测、传染病救治、医防结合信息化设备及院感防控物资补充率	较上年提升
			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使用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较上年增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功能仪使用率	≥90%

